有德招標
Youde Tendering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
所区污水处理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招标（重招）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JSC2519S/YD17G0103（1）】

采购人：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

目　录

一、投标邀请.....1

二、投标人须知.....5

三、评标方法.....13

（一）评标规则.....13

（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第一阶段）.....13

（三）详细评标（第二阶段）.....14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15

四、用户需求书.....18

五、合同条款.....22

六、投标文件格式.....25

第一部分 初审文件参考格式.....27

第二部分 商务文件参考格式.....38

第三部分 技术文件参考格式.....44

第四部分 投标报价表格式.....49

一、 投标邀请

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以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简介：

1、 项目名称：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所区污水处理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招标（重招）

2、 项目编号：ZJSC2519S/YD17G0103（1）

3、 招标内容：所区污水处理系统及相关设施进行改造及升级设计招标

4、 工程建设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芳村西朗兴渔路 1 号

5、 设计工期：中标人应在设计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日内完成并提交补充、修改文件；取得初步设计批复文件后 3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日内完成并提交补充、修改文件。

6、 投资概算：2484 万元

（二）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投标人须在中国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3、 具有工程设计农林行业（渔业工程）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4、 投标人委派的项目设计负责人具有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为本公司；

5、 近三年在政府采购和工程建设勘察设计过程中无不良记录（提供承诺函）；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投标人凭以下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购买招标文件：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2） 企业资质证书

3） 拟委派的设计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5） 近三年在政府采购和工程建设勘察设计过程中无不良记录的承诺函

6） 购买者身份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17 年 2 月 18 日至 2017 年 3 月 9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3

3、 招标文件工本费为人民币 300 元/套，没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视为无效投标人。

4、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直接报名购买或邮购。

5、 已购买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投标截止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四）现场勘察及答疑

1、 本项目将不组织统一的现场勘察。投标人可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所需的所有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勘察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芳村西朗兴渔路 1 号

联系人：潘德博

联系电话：13631454685

3、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如有疑问，请于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过期不予接受。传真号码：020-62619398，凌小姐收。

（五）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7 年 3 月 10 日上午 9:30-10:00 ，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7 年 3 月 10 日上午 10:00

3、 投标及开标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06

（六）发布媒体

1、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

3、 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www.youde.net）

（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 蓝小姐

联系电话：020-81616623

联系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西朗兴渔路 1 号

2、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凌小姐、王小姐

联系电话：020-22644769、22644829

传真：020-62619398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3

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七日

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所区污水处理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招标（重招）
2	建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芳村西朗兴渔路 1 号
3	招标内容	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图纸编制、竣工图编制等。
4	设计要求	符合国家规定和项目要求
5	设计工期	中标人应在设计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日内完成并提交补充、修改文件；取得初步设计批复文件后 3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日内完成并提交补充、修改文件。
6	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
7	投标人资质要求	详见“投标邀请”
8	报价方式	总价包干，控制价 63 万元。费用包含本项目招标内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9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0	投标保证金	￥6000 元（人民币陆仟元整）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前一天采用银行本票、汇票、保付支票、汇款等方式将投标保证金提交招标代理机构银行账户（上述时间指款项到达时间，超过该时间到账的，将被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在确认保证金到帐后开具正式收据。 收款人：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 账　号：120906120910101 联系人：江小姐、余小姐 联系电话：020-28319009、22644809 并请注明“ZJSC2519S/YD17G0103（1）”投标保证金。
11	踏勘现场	本项目将不组织统一的现场勘察。投标人可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所需的所有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勘察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芳村西朗兴渔路 1 号

		联系人：潘德博 联系电话：13631454685
12	招标答疑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前 15 天内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将对问题统一做出书面答复。已购买招标文件，但未提交书面澄清要求的投标人，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疑义。 传真号码：020-62619398 联系人：凌小姐
13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应一式 7 份：纸质正本 1 份，纸质副本 5 份，电子文档 1 份。
14	投标文件 递交截止时间及 地点	递交时间：2017 年 3 月 10 日上午 9:30-10:00 投标截止时间：2017 年 3 月 10 日上午 10:00 递交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6
15	开标	开标时间：2017 年 3 月 10 日上午 10:00 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6
16	评标方法	■综合评审法
17	其他	1、投标文件语言：汉语。 2、采购人对本次投标结果将不负任何解释责任。 3、本次招标包括招标公告、发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送达、开标、评标、发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 7 个阶段。 4、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小姐、凌小姐 联系电话：020-22644829、020-22644769 传真号码：020-62619398
18	项目投资概算	2484 万元

二、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1.1“采购人”（即委托人或发包人）指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

1.2“投标人”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1.3“中标人”指其投标被采购人接受并与其签订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1.4“招标代理”指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5“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澄清补充文件。

1.6“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1.7“书面函件”指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2、招标说明

2.1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采取公开招标的办法，以便能选择有经验、有实力、社会信誉好的设计单位，完成进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初步设计概算，现场指导与监督等工作。

2.2 工程概况

2.2.1 工程名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2.2 建设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2.3 建设规模：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2.4 工程概算：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招标范围

2.3.1 本招标项目的设计范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资金来源

3.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合格的投标人(以招标公告内容为准)

4.1 投标人必须是一个财务自主、独立核算的独立法人企业，具有独立的经营权和决策权。

4.2 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符合本工程项目类别相应资质的企业且具备承担招标工程项目设计的企业，见本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人合格条件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4.4 本招标工程项目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述的资格审查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4.5 投标人不允许有挂靠或转包的行为，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是挂靠或转包的，

该投标人的投标作废标处理，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已签订合同的，终止合同，没收保证金，并追究该投标人的有关法律责任。

4.6 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人以组成联合体的形式联合投标。

5．踏勘现场

5.1 本项目不举行现场勘察，已在我司报名的各投标人应在开标截止前 15 天自行到现场勘察。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采购人在投标人及其代表考察过程中不负任何责任。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6．投标费用

6.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购买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及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6.2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其他一切费用，采购人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投标须知第 9 条发出的补充通知：

（1）招标公告

（2）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3）评标办法

（4）用户需求

（5）设计合同

（6）投标文件格式

7.2 除 7.1 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7.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3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将有权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8．招标答疑

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提交或传真给采购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或传真地点见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采购人或招标代理人将于投标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和时间对疑问进行答复。

8.2 招标答疑纪要将以书面形式答复给所有投标人，投标人收到答疑纪要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确认收到。答疑纪要将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视为签订合同和结算的依据。

8.3 若招标答疑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以最后书面文件形式发出的答疑纪要为准。

9.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采购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应于收到该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9.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9.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若通知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 汉语 。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2．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格式文件的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3．投标报价

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

13.2 投标依据：总价包干，控制价 63 万元。

14．投标货币

14.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

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6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的人民币金额的投标保证金递交，此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16.2 保证金形式可采用：

（1）转账、汇款或支票应在投标截止日的前一天下午 17：00 前汇到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帐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帐号：120906120910101）**，以到帐时间为准，过期无效。并提供一份开户银行帐号资料以便返退。

（2）投标保证金必须是以投标人的名义和金额数值汇入指定帐号，如有替代其他投标人汇入的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6.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可以视为不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3 未中标人的投标担保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16.4 中标人的投标担保，签订合同后，予以无息退还。

16.5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包括但不限于），将没收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全部或部分投标文件；

2）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7．投标文件的编制及装订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7.3 投标文件封面或扉页、投标函及附表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17.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盖校对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私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17.5 投标文件的规格：统一 A4 印刷本，纸质封面，印刷本厚度要求控制在 7 公分以内，超过厚度则分册装订，可双面或单面打印。封面标明招标项目名称、编号、投标人、投标时间，右上角打上正本（或副本）。使用书式装订，装订时书订不外露；不能使用塑料面或塑料胶条装订。

17.6 投标文件的页码：必须按每本逐页从 1 开始，按照流水号编号（包括附图、证件、图片等），页号

编在右下角，若双面打印的页号编在左下角（空白页面不编号）。

17.7 投标方案图纸的整理：统一 A3 印刷，图纸横向按手风琴折叠，竖向按顺时针方向折叠，折叠后图标露在右下角，每本图纸厚度不要超过 4CM，超过则分卷装订，每卷图纸从图纸封面起逐张从 1 开始打印页号。

17.8 投标人投标递交印刷的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用“Microsoft Word ”制作的与投标书正本内容一致的投标电子文件（光盘）。电子文件不能采用压缩处理，所有递交的光盘均必须注明投标人名称、工程名称、文件名称。若电子文件与投标文本文件不相符时，以投标文本文件的“正本”为准。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8．投标文件的包封、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文件的包封要求：正本（1 本）、副本（5 本）及与投标文件内容相同的电子光盘（内有投标文件资料、先独自封好）一起包封；

18.2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投标人应确保密闭封装、并加盖封面公章及骑缝公章。

18.3 投标文件的标记要求：每个包封上应具有以下标记：

18.3.1 投标人的名称和地址

18.3.2_____投标文件

18.3.3_____前不得开封（填入前附表所述日期及时间）

18.4 在包封上应写明投标人的名称与地址，以便投标被宣布迟到时，能原封退回。

18.5 如果包封上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采购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9．投标文件的提交

19.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地点，于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并办理好送达签认手续。

19.2 投标文件提交人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提交投标文件，否则不予接收，该投标人按弃权处理。

20．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所述的地点、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人。

20.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0.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采购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采购人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投标人。

22．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 18 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22.4 根据本须知相关规定，在投标截止期与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期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开标

23．开标

23.1 采购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请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有效授权委托代理人届时务必带本人身份证出席开标会，否则作弃权处理。

23.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

23.3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当众予以拆封、宣读。

23.4 开标程序：

1）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2）宣读投标人名称，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投标人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身份证件应与投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一致，无身份证原件的作弃权处理）；

3）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公布下列内容：a.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b.投标保证金；c.设计报价；d.设计工期等主要内容。

23.5 招标代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以确认对所宣读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

23.6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23.6.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3.6.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六）评标

24．评标过程的保密

24.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4.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6．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26.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26.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26.3 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本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排序的前一、二名投标人为第一、第二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七）合同的授予

27．合同授予标准

27.1 本招标项目工程的设计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所确定的中标人。

28．采购人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某一投标的权力

28.1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采购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28.2 采购人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某一投标的权力。

29．中标通知书

29.1 评标结果得出后，中标结果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和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www.youde.net)发布中标公告。

29.2 中标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

30．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0.1 采购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定合同和签订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0.2 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无正当理由不按投标须知第 31.1 款的规定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在签

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拒不提交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采购人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0.3 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使用的投标人名称、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至完成竣工结算不得变更，否则，采购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拨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1．合同生效

31.1 自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合同正式生效。

32. 招标代理服务费

32.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32.2 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定额收费方式，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 RMB15000 元（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

三、评标方法

（一） 评标规则

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审法。
2.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有关招标投标法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3. 评标步骤：评标分两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初步审查，第二阶段为对技术、商务及价格的综合评审。通过第一阶段评标的投标人方为有效投标人,方能进入第二阶段的评标。
4. 有效投标人数必须达到法定人数，否则本次招标作废标处理。
5.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6. 评标总得分及其统计：按照详细评标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有效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各评委的技术商务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其余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7. 排序与推荐：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名次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二）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第一阶段）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初步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主要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等。
2. 只有全部满足《初步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初步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通过本阶段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为有效投标，有资格进入第二阶段的评标；反之为无效投标，无资格进入第二阶段评标。
3.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三） 详细评标（第二阶段）

1. 详细评标是对有资格进入本阶段评标的有效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方面的评分。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

2.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之处，但这种接受将可能相应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3. 技术、商务评标：评标委员会分别对各投标的技术商务响应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进行评议比较，详细对比其技术商务方案等各种技术商务因素方面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按技术商务评分表的相应项各自记名打分。详见《商务技术评审表》（附件二）

4. 价格评标：评标委员会对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并按价格评分办法计算其价格评分。

4.1 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的投标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4.2 投标报价的校核及对其错误的处理与修正原则

4.2.1 投标报价的算术错误修正

4.2.1.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2.1.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2.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3 评标价的确定：按 5.2 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4.4 中标价的确定：中标价将根据投标人的报价及招标文件评标办法按照下述原则修正。（但无论如何修正，中标价不能大于投标人的报价）

4.4.1 以投标报价总表中的投标总价大写表述为准；

4.4.2 各项汇总合计与上述文字表述不一致时以小者为准；

4.4.4 缺项、漏项时视为包含在其他项目中；

4.4.5 其他情况均按照靠小不靠大的原则予以修正调整。

按照上述调整后总额如果超出投标人的报价，则将中标价调整至投标人报价；如果按照上述修正后总额小于投标人的报价，则修正后总额为中标价。

5. 价格分的计算

5.1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评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价格权重×100

5.2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a)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b)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商务、技术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商务技术分	价格评分
权重	80 分	20 分

（四）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并按本评标方法的规定依序推荐前两名中标候选人。
2. 如果第一中标候选人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或其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影响招标的公平公正及合同的实施，采购人有权依照法定程序将合同授予第二中标候选人。

附表一：初步评审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要求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
1	资格性审查	详见《投标邀请函》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2	符合性审查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提交投标函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商务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结　论					

备注：1.每一项符合的打“〇”，不符合的打“×”。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

3.不通过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4.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范围
1	同类项目业绩	5	1、 近 5 年内承担过同类项目（污水处理），且合同金额为 500 万元及以上的，每提供 1 个项目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2、 近 5 年内承担过大型建筑工程设计项目，且合同额为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每提供 1 个项目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注：1、2 项目不重复计算分数）
2	对设计任务、要求的理解	10	内容与深度完全符合设计任务要求，对项目理解和把握准确，得 7-10 分； 内容与深度基本符合设计任务要求，对项目理解和把握较准确，得 4-6 分； 内容与深度不符合设计任务要求，对项目理解和把握不够准确，得 0-3 分。
3	设计重点、难点分析	5	能够准确把握设计重点、难点,分析透彻，得 4-5 分； 基本能够抓住设计重点、难点,分析达到一定深度，得 2-3 分； 未能抓住设计重点、难点，得 0-1 分。
4	设计理念和创新性	10	结合国内类似污水处理的成功案例，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新颖独特的设计理念，得 7-10 分； 结合国内类似污水处理的成功案例，提出一般性的设计理念，得 4-6 分； 没能结合国内类似污水处理的成功案例，或提出的设计理念较差，得 0-3 分。
5	设计方案	25	设计方案主题明确、清晰，严谨、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符合规范要求，为优：得 17-25 分； 设计方案主题基本清晰，严谨、合理，可行性一般，符合规范要求，为良：得 9-16 分； 设计方案主题模糊，可行性差，不符合规范要求，为差：得 0-8 分。
6	项目设计团队	10	对项目设计团队人员的资质、能力及配置进行综合评价。 优：得 8-10 分；良：得 5-7 分；一般：得 2-4 分，差：得 0-1 分。 （注：须提供相关职称证书或注册执业资格证书以及 201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的社保证明资料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7	项目进度计划	10	投标人对本项目各项核心工作时间计划，各环节时间安排合理、符合要求，优：得 7-10 分；良：得 4-6 分，一般：得 0-3 分。
8	对本项目的建设性意见与建议	5	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建设性意见与建议,优:得 4-5 分;良:得 2-3 分;一般：得 0-1 分。
合计		80 分	

注：1、评委在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对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四、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说明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所区污水处理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招标（重招）
2	建设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兴渔路 1 号
3	建设单位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
4	范围及内容	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图纸编制、竣工图编制等。
5	项目总投资预算	人民币 2484 万元。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设计工期	中标人应在设计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日内完成并提交补充、修改文件；取得初步设计批复文件后 3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日内完成并提交补充、修改文件。
8	招标限价	总价包干，招标控制价 63 万元。
9	踏勘现场	根据本文件时间要求，投标人自行组织踏勘现场并承担所发生全部费用。
10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投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1	保密	采购人与投标人双方应分别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二．设计规模和任务

1、设计规模

（1）污水处理系统：沉淀池 7326 ㎡、水处理综合池 3150m2、蓄水池 7033 ㎡、泵房 53m2、洁净水池 70m3、配备管道及设施。

（2）污水收集系统：修复原有水闸设施（3 个）及集水渠 1250 m，新建集水渠道 290 m、排水泵站一座及设备。

（3）安防系统及配套设施：边界围墙 1400 m，部分围墙基础加固；增设监控控制室及设备；所区路灯。

（4）所区内配电系统改造：增设低压供电 2 组支线路，增容高压配电设施。

（5）所区内道路建设：修建 4 m 宽道路 1000m；配套人行道及相应水电设施。

（6）实验室污水提升池 3 座、处理装置 1 套。

（7）供热系统设施配套：10 台空气源热泵安装及相关水、电管线管道设施。

（8）配套所区大门（北门）1 座、停车场 2000 ㎡、绿化 10000 ㎡。

2、设计任务

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图纸编制、竣工图编制等。协助采购人办理方案报建、施工图报建及有关的专业专项报建工作。施工阶段进行设计配合。

三．设计编制依据

1、 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要求；

2、 现场踏勘情况；

3、 类似建筑工程设计规范；

4、 税金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

5、 农业部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编制规范要求。

四、人员要求

1、 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本项目必须有一个完善且固定的项目实施机构及项目负责人，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列述本项目编制小组的总体架构和主要技术人员名单，并附上其详细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职称资格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和个人业绩经验的复印件、简历（简历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的“拟任本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简历表”）。

2、 在项目实施期间，经双方确定参与本项目编制小组的主要技术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调整，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且须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3、 在初设文件编制过程中，编制单位必须保证项目调研、项目编制工作的技术路线与方法制定、项目汇报、技术审查、及与采购人沟通衔接等关键环节由项目负责人亲自负责；项目负责人驻本项目所在地的工作时间不少于 1 个月。

4、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必须全程参加项目调研、项目汇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等相关技术活动。

五、工作周期和进度安排

1、 投标人需编制本项目周期及进度安排。

2、 投标人须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和需要，在投标文件中自行拟定本项目的进度安排计划。本项目合同签署前，编制单位将进度安排计划细化后，送采购人审查，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作为合同签订的附件。

3、 采购人对编制单位的进度安排，可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编制单位须予以服从。编制单位也可根据实际情况提出调整建议，但最终调整内容必须得到采购人的认可方能执行。

六、付款方式

1、原则上本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

2、初步设计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0%；

3、当施工图设计审核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5 %；

4、当工程验收合格并提交竣工图等相关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15%。

因本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拨款，合同生效后，设计费的实际支付时间由财政拨款到帐时间来确定。

七、保密和其他要求

保密要求：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如采购人提出要求，中标人须无条件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项目完成后，中标人须把采购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数据完整归还采购人，并不得留存任何复制品。

八、报价要求

总价包干，控制价 63 万元。

九．设计合同书的签订

1 、采购人与中标人于中标通知书约定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签订设计承包合同。

2、若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拒签合同或提出超出投标文件承诺的新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采购人则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由中标备选人代替其取得中标资格。

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本项目设计服务，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将本项目设计内容转让(转包)给他人。

4、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7 天内，应向采购人提交中标合同总价款 5%作为履约保证金，暂存在采购人的银行帐户。履约保证金（不计算利息）在设计成果经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由采购人退还给中标人。

5、 若中标人不按第 4 点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拒绝授予合同，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中标备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并依法要求中标人因其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6、合同履约过程，中标人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设计工期执行；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延期则采取处罚方式维护合同执行的严肃性，即：延期一天，按合同总价款 3‰进行扣罚，延误天数每天累加。最高扣罚中标合同总价款 5%。

7、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主要资料数量的约定：

（1）项目设计方案 1 份（含方案介绍说明、彩色效果图）；

（2）最终版初步设计文件 12 套（含初设说明、概算编制）；

（3）各专业施工图纸 8 套；

（4）竣工图纸 8 套。

8、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提供规划设计相关资料，勘探座标点及勘探点数图纸给勘探

单位，配合采购人及时办理报建审批手续。

9、中标人为做好“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所区污水处理系统建设项目”的设计工作，必须要充分、详细了解采购人专业研究内容、具体的使用要求、需求的合理功能布局、有效的节能技术、外观与环境的配合等需求，要求设计人员深入科研一线，掌握好采购人需求的实质性内容，准确、具体、优质地完成合同的要求。

五、合同条款

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发包人（甲方）：

设计人（乙方）：

合同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规定，鉴于乙方具有符合国家规定的资质等级来承揽建设工程设计业务，经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工程的设计项目，建筑安装面积为_____平方米，工程建设地点在_____。

二、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及招标文件的相关约定。

三、甲方义务

1．在工程开工前，甲方应组织施工单位，与乙方进行设计技术交底；工程竣工后，甲方应通知乙方参加竣工验收。

2．在设计人员进入施工现场进行工作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3．甲方必须维护乙方的设计文件，不得擅自修改；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复制，重复使用或擅自扩大建设范围。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不得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

三、乙方义务

1．乙方必须按照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进行设计，并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其中，设计文件一式_____份，技术设计文件一式_____份，施工图设计文件一式_____份。

2．乙方编制的设计文件，应当满足编制施工招标文件、主要设备材料订货和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的需要；同时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当满足设备材料采购、非标准设备制作和施工的需要，并注明建设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3．乙方对所承担设计任务的建设项目应配合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前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的有关设计问题，负责设计变更，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

4、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需将所有与该工程设计有关的资料全部移交甲方归档保存。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任何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即便是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也应该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需范围。

四、本合同设计费及支付进度

1.合同总价_____元（大写_____）。本合同生效后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_%即_____（大写_____）；初步设计审核通过后_____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即_____（大写_____）；当施工图设计审核通过_____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即_____（大写_____）；当工程验收合格后_____天内，如无违约，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经甲方审计部门确认后的结算总价的 100%，即_____（大写_____）。

2.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付（含电汇）等形式。

3.本合同的付款时间为发包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乙方不得以资金付款期限已过向甲方索赔或支付违约金。

4.每期款项支付前____天，乙方需先向甲方提供与当期支付金额等值的正式税务发票。

五、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照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设计费，应根据银行关于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2．由于乙方的原因，延误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_____天，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设计费的___%的违约金（甲方可在设计费中扣除）。

3.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等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也不得作他用。

4．因乙方设计质量低劣引起返工，应由乙方继续完善设计任务，并视造成的损失浪费大小退还设计费。对于因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者，乙方应承担赔偿金。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七、合同转让与分包

本合同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八、其它

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定，补充协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项，按我国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处理。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发包人（甲方）：（公章）	设计人（乙方）：（公章）
地　　址：_____	地　　址：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　　话：_____	电　　话：
传　　真：_____	传　　真：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
帐　　号：_____	帐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六、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目录表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页码	备注
		有	无		
	第一部分 初审文件参考格式				
1.1	投标函				
1.2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3	营业执照副本（有效期内）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地税或国税)副本、企业资质文件				
1.4	近三年在政府采购和工程建设勘察设计过程中无不良记录的承诺函				
1.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1.6	招标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1.7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第二部分 商务文件参考格式				
2.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2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如有）				
2.3	同类业绩一览表				
2.4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2.5	合同条款响应/差异表格式				
2.6	企业荣誉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				
2.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格式自定）				
	第三部分 技术文件参考格式				
3.1	设计方案				
3.2	拟任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情况				
3.3	用户需求相应一览表				
3.4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格式自定）				
	第四部分 报价文件参考格式				
4.1	投标报价总表				
4.2	分项报价				

注：1、投标人必须按此投标文件目录表顺序装订成册。

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文件可自行增加表格栏目。

第一部分　初审文件参考格式

【1.1】投标函

致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招标，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 份，电子版一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为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二）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三）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四）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条款》中的全部任务。

（五）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的招标代理费（详见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招标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六）我方作为服务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七）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八）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报挂号：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邀请，我公司（企业）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愿意参加本次投标，提供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的服务，保证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真实的。并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等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资格证明文件内容如下（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投标邀请“投标人资格要求”需要提交的证明文件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3】营业执照副本（有效期内）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地税或国税)副本、企业资质文件

【1.4】近三年在政府采购和工程建设勘察设计过程中无不良记录的承诺函

【1.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注：可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所使用的格式填写。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致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所区污水处理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招标（重招）的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特此委托。（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单位名称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加盖授权单位公章）

注：可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所使用的格式填写。

【1.6】招标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全称）___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所区污水处理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招标（重招）【项目编号：ZJSC2519S/YD17G0103（1）】招标中如获中标,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公司违约，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7】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格式 1：

致（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银行汇款、□现金支票、□银行汇票）形式缴纳人民币（大写）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帐号：

联系人电话（手机）：

说明：1.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

2.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招标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3.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上内容划入我方帐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形式缴纳。投标人应详细填写本文件，并按要求粘贴凭证复印件，连同开标一览表一起封装在单独的密封开标信封中，以便项目结束后办理投标保证金的退回手续。

格式 2：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广州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服务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服务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个月止。（必须包含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的投标有效期，即不得少于 90 天）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商务文件参考格式

【2.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资质	1	2	3	4	……	

注：1）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如投标人提供的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2】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或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 标 人（单位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2.3】同类业绩一览表

（列出近 5 年来已完成或正在执行的主要类似项目）

业绩类型 / 统计项目				
合同数量（宗）				
合同总额	合同			
	结算			
主要用户名称及其联系电话				

注：请根据商务技术评审表要求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验收报告复印件。

【2.4】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90 天。		
5、	本项目招标限价包含与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设计周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8、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9、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0、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5】合同条款响应/差异表格式

合同条款响应/差异表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合同条款》中的全部内容一一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具体内容”栏中填“响应”，有差异的则在“具体内容”栏中写明具体内容，并在“差异说明”栏中加以说明。对于在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描述与本表描述有差异的，以本表为准。评标委员会若注意到该差异，可要求投标人澄清或视为完全响应；若未注意到，则视为完全响应。中标人必须按照合同条款及本差异表说明供货并提供服务，否则按提供虚假材料处理。

序号	招标文件合同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差异说明
	条目	简要内容	条目	具体内容	

注：本表包括所有的合同响应及差异。无差异说明表示完全响应。

投标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6】企业荣誉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有，包括且不仅限于下列内容：

1、 近 5 年内获得过同行业设计类奖项的证明材料；

2、其他

【2.7】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格式自定）

投标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第三部分 技术文件参考格式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根据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书》的通用要求、专用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格式内各项要求。对必须响应的内容，必须完全响应，不允许有任何负偏离。对响应有差异的内容，在差异简述栏中提出说明和优化建议。

【3.1】设计方案（格式自定）

投标人应递交完整的项目服务方案，说明各分项计划，提交图表、文字说明书等相关资料，包括且不仅限于下列内容：

设计说明书；

1. 设计图纸。
2. 《设计费计算依据表》（见附录 2.1）；
3. 《工期计划表》（方案修改、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的总工时和工期）；
4. 投标人提出的建议、工程创新和替代方案（如果有）；
5. 完成本项目的难点，保障工期、质量的主要措施；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拟任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情况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主要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备注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主要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备注	

注：1、须附上上述个人资格、学历及职称证、注册证书和 201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个人社保证明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根据内容可自行增加表格栏。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3】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应根据报价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条款内容（而非题目）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则打“×”，并将差异情况加以说明。**（带“★”的参数为必须完全响应的技术指标，不完全响应将废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原条目	简要内容	技术响应书条目	实际响应的内容提要

【3.4】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格式自定）

投标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第四部分 投标报价表格式

投标人应按附表1和附表2的格式提交投标报价表，并提交文件格式制作的投标报价表的电子文件。

【4.1】投标报价总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	投标总报价	设计工期
项目设计		
备注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封装在一个开标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4.2】分项报价

（格式自定）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报价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